

关于口腔医学院大型仪器共享系统财务结算 线上支付的通知

为提高大型仪器共享平台的财务结算流程效率，口腔医学院大型仪器共享系统财务结算模块将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上线试运行。

一、上线流程

大型仪器共享系统财务结算模块上线试运行后，**预约仪器时须选择报销模式（选择经费支付和线下支付两种模式之一）。**

二、报销模式

1. 报销流程

（1）线上支付【针对课题组负责人本人的经费（或者课题组内成员的经费），课题组的成员（不管学生和老

师）均可使用】

课题组负责人系统预冻结经费→用户使用仪器产生计费→仪器管理员确认计费→课题组负责人在线确认、生成报销单→课题负责人/科研助理提交、打印报销单，并投递至财务自助投递机。

（2）线下支付【针对课题组负责人使用他人经费：包括非本人的学科经费、直属医院经费和校外经费等情况】

课题组负责人申请系统信用额度→用户使用仪器产生计费→仪器管理员确认计费→学院确认、生成、打印报销单→课题组人员到**学院路校区东教学楼 133 办公室**领取纸质版结算单→（附属医院经费结算，用户单位办理借款手续，校内经费结算无需该流程）→学校计划处出纳窗口办理结算→用户将第二、三联回执交至**东教学楼 133 办公室**→科研实验中心大仪系统录入财务凭证号→系统自动回充信用额度至相应课题组。

选择线下支付的课题组，课题组负责人须提前申请信用额度（信用额度申请表见附件 1），申请表如实填写后交至**东教学楼 133 办公室**。信用额度原则上不重复申请，每个课题组只申请一次。

2. 报销模式选择

（1）线上支付经费结算：报销方式请选择经费支付；课题组负责人/科研助理须

提前选择经费进行预冻结；（具体操作详见附件 2）

（2）直属医院经费结算：报销方式请选择线下支付---直属医院经费；课题组须提前申请信用额度；（具体操作详见附件 3）

（3）校外经费结算：报销方式请选择线下支付---其他校外经费；课题组须提前申请信用额度（具体操作详见附件 4）；

备注：学校科研实验中心校级平台冻结的经费和信用额度可以用于口腔医学院平台使用。